

##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9日收到公司创始人、控股股东、董事陈泽民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国家经济、资本市场及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为进一步彰显决心和信心，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增持人、增持计划及增持方式

1、增持人：公司创始人、控股股东、董事陈泽民先生

2、增持计划：自公司复牌之日起一定时间内，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增持本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400万元，所需资金来源为自筹。在增持实施期间、法定期限内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3、增持方式：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

#### 二、增持目的

基于对国家经济、资本市场及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维护公司股价，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以实际行动维护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创始人、控股股东、董事陈泽民先生拟增持公司股份。

#### 三、其他事项

1、公司创始人、控股股东、董事陈泽民先生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法定期限内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4、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